

渭南市财政局

对市六届政协三次会议第 335 号 提案的复函

雷晓萍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全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建设的提案》（第 335 号）收悉，现就您的提案中涉及财政部门的相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自 2023 年 11 月揭牌以来，为保障活动中心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市财政在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的情况下，多方筹措资金，在人员经费、场馆布展布陈、工作经费等方面均予以支持。2024 年共计拨付市妇儿中心专项经费 353 万元，其中，工作经费 99 万元，部展部陈经费 254 万元。同时将人员经费纳入到 2024 年部门预算予以保障。

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结合我市财力实际，我们将一如既往地重视支持我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工作，并积极对接中省政策信息，加强汇报沟通，全力争取上级更多政策、项目和资金支持，为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健康发展提供财力保障。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真诚欢迎您一如既往地支持财政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渭南市财政局

2024 年 6 月 20 日

(联系人: 周侗 联系电话: 0913-8134026)

(抄送: 市政府办公室, 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)